

A股证券代码：601336 A股证券简称：新华保险 编号：2025-052号
H股证券代码：01336 H股证券简称：新华保险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25年9月30日在北京市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现场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玉成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和现场表决，形成如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撤销监事会的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公司章程》报请监管机构核准过程中，根据境内外有关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变化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必须且适当的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保险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撤销监事会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议事规则》”）报请监管机构核准过程中，根据境内外有关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变化情况，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必须且适当的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董事会议事规则》报请监管机构核准过程中，根据境内外有关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变化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必须且适当的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执行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下半年及 2026 年公司高管任中、离任审计外部审计机构选聘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保险资产风险分类管理暂行办法（2025）>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